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购的私募股权基金完成备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	上海顺新具身智能机器人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金额（万元）	10,000（首期缴款 3,000 万元）
投资进展阶段	☐ 完成 ☐ 终止 ☐ 交易要素变更 ☒ 进展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募集失败 ☐ 未能完成备案登记 ☐ 提前终止 ☐ 发生重大变更 ☒ 其他： <u>当前基金的投资方向符合国家发展战略，且具备一定的产业基础，但仍需持续跟踪产业发展趋势及政策导向对所投项目的影</u> <u>响，未来可能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不能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u>

一、合作投资基本概述情况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认购由中兵顺景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兵顺景”）作为基金管理人发起设立的上海顺新具身智能机器人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具身智能机器人基金”或“基金”），占基金认缴出资总额的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1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购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份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07）。

二、本次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2026年9月24日，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中兵顺景发来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具身智能机器人基金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具身智能机器人基金的备案信息如下：

备案编码：SBVB21

基金名称：上海顺新具身智能机器人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中兵顺景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2026年9月24日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具身智能机器人基金已完成首期募集及备案工作，公司将密切关注投资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9日